

# IFRS 問答集

## 一、企業配合政府政策進用實習員之會計處理疑義

**Q：**

A公司配合政府政策進用實習員，並由學校撥款予實習機構以支付實習員薪資。A公司支付實習員薪資時應帳列代付款或費用科目？A公司收取學校撥款經費時應沖銷代付款或帳列其他收入或費用減項？

**Ans：**

問題所述 A 公司依政府政策進用實習員，並由學校撥款予實習機構以支付實習員薪資，其所需經費由政府預算支應。其性質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以下簡稱 IAS20）第 3 段所述政府透過移轉資源之形式給與企業以換取企業於過去或未來遵循與營業活動有關之一定條件之補助，故 A 公司支付實習員薪資及收取學校之撥款，均應依 IAS20 有關政府補助之規定處理，不得以代收代付方式處理。

## 二、因購買存貨而取得政府補助之會計處理疑義

### 問題背景

A 公司與當地政府約定，A 公司如向當地企業購入存貨則可取得當地政府所給與之獎勵金。該獎勵金之給與時點可分為兩種，一為當地政府同意 A 公司自營運開始日起五年內自該地區工廠採購原物料以供生產成品使用者，將依採購訂單總額之一定比例計算獎勵金予 A 公司。另一時點為當地政府同意自 A 公司開始出口成品之年度起十年內，以 A 公司出口由該地區內工廠製造之產品之出口額之一定比例計算獎勵金予 A 公司。當地政府亦可能於兩個時點均給與上述獎勵金。

**Q：**

A 公司因向當地企業購入存貨所取得當地政府所給與之獎勵金，其會計處理為何？

**Ans：**

- 一、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以下簡稱IAS2)第10段之規定「存貨成本應包含所有購買成本、加工成本及為使存貨達到目前之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其他成本。」依IAS2第11段之規定「存貨之購買成本包含購買價格、進口稅捐與其他稅捐，以及運輸、處理與直接可歸屬於取得製成品、原料及勞務之其他成本。交易折扣、讓價及其他類似項目應於決定購買成本時減除。」該交易折扣、讓價及其他類似項目係指交易對方所提供者。
- 二、問題所述A公司因向當地企業購入存貨而取得當地政府所給與之獎勵金，因政府所給與之獎勵金非交易對方所提供，故不得作為存貨成本之減項，應屬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以下簡稱IAS20)所規定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符合IAS20第7段所述條件者，應依IAS20第12段之規定「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企業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問題所述之政府補助，因與存貨有關，故其相關成本為銷貨成本。依IAS20第29段之規定「與收益有關之補助有時於綜合損益表內表達為貸項，可能單獨表達，或列入如「其他收益」之一般標題下表達；另一替代方法為，於報導相關費用時將其減除。」因此，A公司應配合銷貨成本之發生期間，於綜合損

益表中列為政府補助之利益或其他收入，或作為銷貨成本之減少。上述表達方式一經選定應一貫採用。至於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尚未實現者，則於資產負債表中以遞延政府補助之利益表達。另A公司應依IAS20之規定，於財務報表中作適當揭露。

